

证券代码：872818

证券简称：恒泰新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1、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，因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，向余华、方向红、叶新栋、余镇、黄山恒峰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恒峰物流）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。

2、因日常运营，委托恒峰物流进行货物运输。

余华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方向红为其配偶，都是公司董事、股东，叶新栋为公司董事，恒峰物流法人代表余镇系余华哥哥。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，未事前告知主办券商，亦未进行信息披露。现将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补充披露。

2019年4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2018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予以补充披露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完善信息披露制度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以及公司各项制度，履行相关决策程序，及时披露各类公告信息。

特此公告！

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